

#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评价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 目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1
一、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	1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6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7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指标分值 100.00 分，实际得分 92.17 分） .....	8
（一）部门决策（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8.50 分） .....	8
（二）部门管理（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7.89 分） .....	9
（三）部门产出（指标分值 30.00 分，实际得分 25.78 分） .....	10
（四）部门效益（指标分值 30.00 分，实际得分 30.00 分） .....	11
五、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14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4
（二）改进措施 .....	14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5
附件 1:2022 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	15

#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赣和信咨字[2023]第 005 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的通知文件要求，受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委托，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起对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 1、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是主管财政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法律法规政策，拟定有关地方性财政法规规章草案；

（2）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

（3）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

（4）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国库业务；

（5）负责办理和监督区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

(6) 编制区本级土地出让收支年度预算；

(7)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

(8) 参与研究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9) 拟定财经监督的制度和办法,研究制定财经监督检查的工作规划与强化财经监督检查的措施。

## 2、组织机构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内设机构 11 个,包含办公室、预算规划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社会保障股、经济建设发展股、基本建设股、农业农村股、财政财经监督检查办公室、综合业务股。

## 3、人员情况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编制数 9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67 人。2022 年年末实际编制人员 89 人,其中:在职人数 89 人,其中:行政人员 22 人,全额事业人员 67 人。

## 4、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资产总额 13,190,265.55 元,其中货币资金 5,442,132.93 元,其他应收款净额 1,106,369.40 元,固定资产净值 2,896,127.21 元,无形资产净值 3,745,636.01 元。

## (二)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 1、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

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区党代会部署要求，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深入实施市委“三大战略、八大行动”，为纵深推进“一区四中心、五个章贡”建设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2、工作任务

(1) 大力支持经济转型发展，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夯实经济发展根基；

(2) 全力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支持全区高质量发展，积极争取资金支持。

(3) 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安排支出有保有压，兜牢“三保”支出底线。

(4)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改革。

(5) 持续抓好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干部理论学习。

## 3、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统筹资金支持做强首位产业，聚焦医药制造和医疗器械制造两大主攻点，扩宽招商视野，加速全产业链布局，增强我区大健康产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抢抓新兴经济先机。运用大数据、5G等现代技术，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和电子信息，承接引入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全力推进信创产业聚集发展。优化产业承载平台。支持做优园区平台配套，盘活闲置低效厂房，新建标准化厂房，加强园区承载能力。完善优化并购基金园管理机制，支持城市商圈和现代物流加快发展，

加快人才项目聚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优化营商环境，完善企业奖扶政策，继续发挥信贷通作用，助力企业发展。强化财税收入征管。用好大数据分析，做好税源管控，实现税收征管科学高效合理。

(2) 抓住“十四五”规划、中央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历史机遇，紧跟新政策、新项目、新资金动向，积极向上争取在乡村振兴、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等方面给予支持。加快资源资产变现。支持补齐水东板块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东板块热度，提升土地交易市场信心，进而带动房地产业发展。盘活变现闲置低效的资产，尽快出租、出售。支持平台公司发展。支持各平台公司根据自身职能积极争取政策和项目，增强融资能力。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支持乡村振兴、示范镇等项目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加强项目包装，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减轻政府资金投入压力。

(3) 全力保障各项基本民生支出，及时拨付民生配套资金；按时发放人员工资，足额保障机构运转经费。严控政府债务风险。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杜绝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协调平台公司与金融机构合作，优化债务结构，减轻短期还债压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需要，做好疫情期间出台政策的资金清算。严格预算约束。坚决按照上级要求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削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调整绩效不高项目的资金安排，用“政府的紧日子”换“群众的好日子”。

(4) 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着力打造事前事中事后有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做好直达资金常态化管理工作。将直达机制嵌入预算管理流程，不断完善体制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落细财政预算管理。推进预算管理一体

化系统建设，不断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进一步强化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工作，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5)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宣传贯彻好第十九届六中全会、党代会精神，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持续抓好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严肃工作纪律，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推进廉政建设。紧紧围绕章贡区财政局建设廉洁章贡主要目标，实现我局管党治党的政治意识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更加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

#### 4、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2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全年预算数 2,155.56 万元，全年决算数 2,050.68 万元，资金执行率 95.13%。其中，基本支出 2,050.68 万元，占年度预算比率 95.13%；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年度预算比率 0.0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按照“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原则，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监控、有评价、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是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考核评价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分析存在的问题，改进项目管理措施，积累经验，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的。

项目评价的对象和范围：对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活动和管理活动投入、产出的全过程进行完整、准确地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1、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精神，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按照省财政下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定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4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下设部门规划计划、绩效目标、资金配置、资金管理、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效果13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又下设25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



件：2022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分析法。成本效益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比较分析法是指将预期目标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案卷研究、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在评价中，还考虑了相关的专业政策与知识，相关的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文件。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单位提交相关佐证材料的基础上，开展专家评审核验工作。具体的实施过程如下：

2023年6月8日-10日，绩效评价人员开展项目调研，了解项目情况，与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与交流，取得被评价项目材料。

2023年6月10日-14日，绩效评价人员与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沟通，要求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补充相关评价材料。

2023年6月14日-20日，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并上报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该部门整体支出总体评价情况好，但部门管理和部门产出有待加强。综合部门预算执行和绩效指标值完成情况，2022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

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2.17 分，评价等级为“优”，评价得分如下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得分等级
部门决策	20.00	18.50	92.50%	优
部门管理	20.00	17.89	89.45%	良
部门产出	30.00	25.78	85.93%	良
部门效益	30.00	30.00	100.00%	优
总计	100.00	92.17	92.17%	优

具体详见附件 1:2022 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指标分值 100.00 分，实际得分 92.17 分）

##### （一）部门决策（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8.50 分）

##### 1、部门规划计划（指标分值 7.00 分，实际得分 6.50 分）

（1）中长期规划明确性方面：已制定中长期规划；依据省委省政府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中长期规划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完整规划。

（2）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方面：已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但年度工作计划未包含明确责任主体相关内容。因此酌情扣 0.50 分。

##### 2、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6.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已制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

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已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因此酌情扣 1.00 分。

### 3、资金配置（指标分值 7.00 分，实际得分 7.00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内容相一致；资金分配结果合理。

## (二) 部门管理（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7.89 分）

###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7.00 分，实际得分 6.90 分）

(1) 支出预算执行率方面：2022 年度支出预算下达数 2155.56 万元、支出预算完成数 2050.68 万元、支出预算完成率 95.13%，经抽查凭证和相关资料未发现有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情况发生。因此酌情扣 0.10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 2、预算管理（指标分值 5.00 分，实际得分 5.0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健全；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方面：已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已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3、政府采购管理（指标分值 2.00 分，实际得分 0.00 分）

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 6.00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51.43 万元，政府采购节支率-757.17%，政府采购节支率小于 0，不得分。

### 4、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4.00 分，实际得分 3.99 分）

（1）资产管理规范性方面：没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资产使用规范，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资产处置规范，不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2）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2022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811.08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809.29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9.78%。因此酌情扣 0.01 分。

### 5、组织实施（指标分值 2.00 分，实际得分 2.00 分）

各个业务股室已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三）部门产出（指标分值 30.00 分，实际得分 25.78 分）

#### 1、产出数量（指标分值 5.00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2022 年度项目计划完成工作数 10 个、项目实际完成工作数 8 个、项目实际完成率 80.00%，由于职业年金全年执行率为 22.47%、社会事务发展资金全年执行率为 22.27%，未达到目标值，因此酌情扣 1.00 分。

#### 2、产出质量（指标分值 5.00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2022 年度项目质量达标计划工作数 10 个、项目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 8 个、项目质量达标率 80.00%，由于职业年金全年执行率为 22.47%、社会事务发展资金全年执行率为 22.27%，未达

到目标值，因此酌情扣 1.00 分。

### 3、产出时效（指标分值 5.00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项目完成及时情况：2022 年度项目及时完成计划工作数 10 个、项目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 8 个、项目完成及时率 80.00%，由于职业年金全年执行率为 22.47%、社会事务发展资金全年执行率为 22.27%，未达到目标值，因此酌情扣 1.00 分。

### 4、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15.00 分，实际得分 13.78 分）

#### （1）在职人员控制率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编制数 95 人，2022 年度决算报表显示在职人数 89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93.86%、小于 100.00%，达到目标值。

#### （2）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25.00 万元，实际支出 18.8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75.52%、小于 100.00%，达到目标值。

#### （3）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2 年度“公用经费”总额 414.66 万元，2021 年度“公用经费”总额 448.40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  $(414.66 - 448.40) / 414.66 \times 100.00\% = -7.52\%$ 、小于 0.00%，达到目标值。

#### （4）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2022 年度项目支出总预算数 1057.11 万元、决算数 799.79 万元、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75.66%、小于 100.00%，未达到目标值。因此酌情扣 1.22 分。

### （四）部门效益（指标分值 30.00 分，实际得分 30.00 分）

#### 1、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4.00 分，实际得分 4.00 分）

（1）2022 年度，赣州市章贡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59 亿元，考虑留抵退税因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率 8.7%。

(2) 2022 年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9.83 亿元，为上年的 3.26 倍，其中：安排专项债券项目 16 个、金额 28.18 亿元，有力支持赣州市章贡区重点项目和重点社会事业的发展建设，对稳定赣州市章贡区经济发展，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 2、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8.00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 密切关注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加快政策执行进度，聚焦“小微企业和重点支持行业”及“增量留抵和存量留抵”并退等领域，保障市场主体的有序经营和良性运转。全年减税降费金额 17.59 亿元，增值税留抵退税金额 6.41 亿元，有效提升企业获得感。

(2) 实施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双“一号工程”，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上线运行“亲清赣商”惠企政策兑现平台，达标即享或定补类简易惠企政策实现“免申即享”、“即申即享”。积极落实助企纾困若干政策措施，加快政策资金兑付，切实担负起保市场主体、保就业、保民生责任，全年拨付企业奖扶资金 5.04 亿元。

(3) 全年安排高新区建设发展资金 7.7 亿元用于标准厂房建设、园区道路建设等，推动形成“1+2”产业发展格局，助力医药健康、稀土及新材料、数字经济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加速扩大、扩容提质。

(4)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安排担保资金，全年撬动金融机构发放六个“信贷通”贷款 13.7 亿元，惠及 618 家企业（农户），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压力，进一步优化了企业发展环境。全年发放消费券 222 万元拉动消费 1.3 亿元。

## 3、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8.00 分，实际得分 8.00 分）

(1) 整合全区可用财力优先用于“三保”，将上级下达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和均衡性补助资金，全部用于保障“三保”支出；设立“三保”支出专户，建立“三保”支出保障旬报监测机制。

(2) 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全年农林水支出 2.97 亿元，用于衔接 63 个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以及水东堤、农田灌溉、饮水安全保障等水利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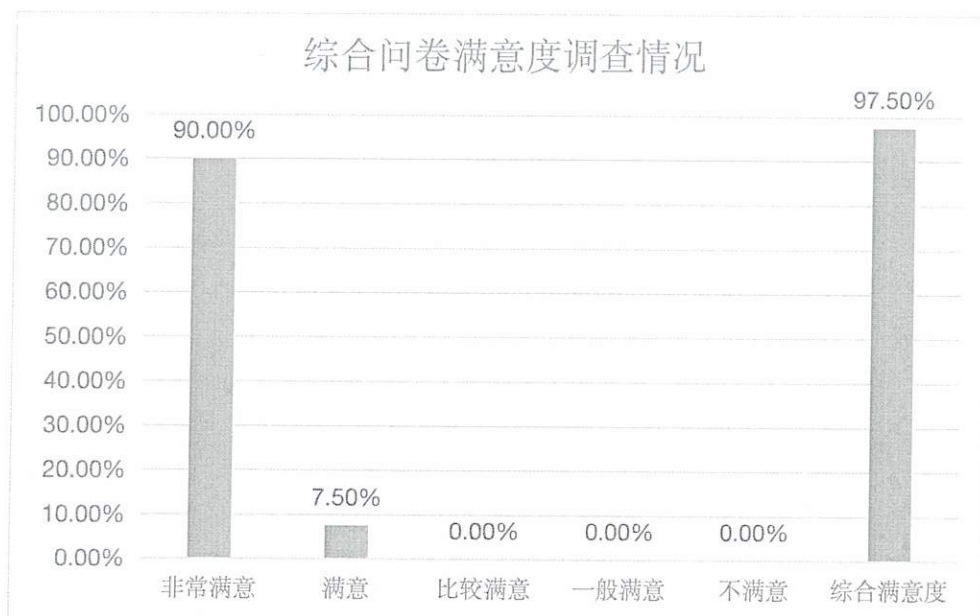
全面推进幸福江西建设，全年民生支出达 37.34 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为 81.9%，其中：社保就业和卫生健康支出达 8.47 亿元，支持稳步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妇幼卫生等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创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保障大规模核酸检测基地建设、防疫物资采购、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经费，筑牢疫情防线；全年教育支出 8.82 亿元，推动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其中投入校建资金约 2 亿元支持实施校建项目 23 个，新增学位 7380 个，缓解了中小学“大班额”和幼儿园“入园难”。

(3) 预算单位编制采购预算过程中，预留 30% 份额面向中小企业，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规范保证金管理，持续推进以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实现投标保证金线上收退，保障供应商权利。全年完成政府采购 4.85 亿元，节约资金 0.46 亿元，节支率达 8.7%。

(4) 2022 年共开展集体学习 40 余次安排党员、干部深入社区协助开展核酸检测、保文创卫等志愿活动千余人次，扎实开展“让党满意、群众放心”模范机关打造工作，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为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 4、满意度（指标分值 10.00 分，实际得分 10.00 分）

为了了解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施情况的满意程度，本次发放问卷调查 10 份，全区预算单位 10 份，全区预算单位总体满意度 97.50%，满意度高（具体满意度情况如下）。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 五、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年度工作计划未包含明确责任主体相关内容

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但是未明确责任实施主体，也未对计划时间做具体的安排。

#### 2、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绩效指标不够明确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无法有效体现部门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及可衡量性。

### (二) 改进措施

#### 1、切实做好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根据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实际工作内容，切实做好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使部门的工作计划内容能够充分体现和反映部门的主要履职效能，明确责任实施主体及具体计划时间。

#### 2、完善部门预算编制内容，增强预算合理性和准确性

根据部门整体职能及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从数量、成本、时效、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方面，设定合理、准确的绩效目标，



科学编制绩效目标，通过对项目内容、资金性质、预期投入、实施内容、工作任务、产出效益及受益对象进行分析，确定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为项目决策和预算决策提供有力支撑，进而有针对性地设计科学的绩效指标。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事务所及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财政评价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附件 1:2022 年度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江西永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2022年度)

评价部门名称：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部门决策 (20分)	部门规划计划 (7分)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4分)	4.00	部门规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长期目标是否对部门各项职能履行进行完整规划。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1分) ②依据省委省政府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1分) ③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1分) ④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完整规划。(1分)	4.00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3分)	3.00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是否对中长期目标进行分解,用以支撑部门履职的达成。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1分) ②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1分) ③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1分)	2.50	年度工作计划未包含明确责任主体相关内容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00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分) 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2.00	部分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资金配置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4.00	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3.00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	评价要点: ①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是否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内容相一致;(1分) ③分配结果是否合理。(1分)	3.00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7分)	支出预算执行率 (2分)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财政预算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2分) 支出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数。	1.90	2050.68/2155.56=95.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00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资金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1分)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1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1分)	5.00	
	预算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3.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1分) 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1分) 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1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2.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2.00	
	政府采购管理 (2分)	政府采购节约率 (2分)	2.0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资金节约情况。	政府采购节约率=(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2分)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0.00	(6-51.43)/6=-757.17%
	资产管理 (4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2分)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0.5分) 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0.5分) 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0.5分)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分)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2分)	1.99	809.29/811.08=99.78%
	组织实施 (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2.00	部门(单位)的针对各项职能,是否建立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对部门履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2.00	
	产出数量 (5分)	实际完成率 (5分)	5.00	部门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5分)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4.00	8/10=8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表  
(2022年度)

评价部门名称: 赣州市章贡区财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部门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5.00	部门产出质量提升及标准达成。	评价要点: 项目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5分)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4.00	8/10=80.00%	
		产出时效 (5分)	5.00	部门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评价要点: 项目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5分)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4.00	8/10=80.00%	
	产出成本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3分)	3.00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3分)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3.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3.0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3分)	3.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4分)	4.00	考察部门“公用经费”预算与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数得变动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4分)	4.00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5分)	5.00	考察部门预算支出标准建设及是否按照支出标准执行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履职过程中的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评价要点: 项目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按照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的业务数/已建设预算支出标准业务数×100%。(5分)	3.78	1057.11/799.79=75.66%	
	部门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4分)	经济效益	4.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政府债券资金增长率	2.00 2.00	
社会效益 (8分)			社会效益	8.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减税降费政策执行情况	2.00	
						财政扶持政策执行情况	2.00	
		工业倍增升级支持情况				2.00		
		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情况				2.00		
可持续影响 (8分)		可持续影响	8.00	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	“三保”支出执行情况	2.00		
					乡村振兴改善民生情况	2.00		
					政府采购流程优化情况	2.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财政干部队伍能力提升情况	2.00		
					全区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0		
总分						92.17		



注册号:G0310193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7239012087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西永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项佑顺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1月05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紫阳大道3号紫阳名邸4幢4-1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资产评估,出具评估报告;提供工程造价咨询;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办理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担任会计顾问,提供财务、会计、税务和其他经济管理咨询;有关培训及其他法定业务、工程招投标代理、会计用品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先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江西永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项佑顺  
经营场所: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紫阳大道3号紫阳名邸4幢4-1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6080009  
批准执业文号: 赣财会[2000]235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12月2日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西省财政厅

2022年6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